

就清代而言，是否已經形成全國性市場？在中西大分流的研究中，商業制度分流是不是一個導致中國並未走出封閉，走向世界的重要因素？作者以重慶的研究出發，其所得的「重慶模式」是不是在全國很多地方都存在？以西方經濟學指出的「市場經濟」指標衡量中國古代城市的發展是否恰當？中國古代官府與商業的關係，是既對立又統一還是完全對立或完全統一？商業規模或商業化的研究，是定量還是定性？同樣是腳夫的訴訟，臺灣《淡新檔案》中也有大量腳夫糾紛的案例，這與《巴縣檔案》中所反映的有何異同？等等問題，還需要有更多鮮活個案和更深層次的理論去思考，關於清代市場、經濟制度等相關領域的研究還有許多值得繼續關注和挖掘的東西，期待着作者未來能有更多更好的作品嘉惠學林。

趙士第  
武漢大學歷史學院

**李平亮，《近代政治變革與江西鄉村社會變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21年，280頁。**

近代國家與鄉村社會關係的演變，受到學界長期關注與討論。李平亮多年深耕於明清以降江西社會經濟史研究，新著《近代政治變革與江西鄉村社會變遷》從江西地方歷史脈絡出發，以鄉村社會史視角，在近代中國社會轉型的歷史背景下，考察政治體制與江西鄉村社會文化傳統的發展演變，探討政治變革與鄉村社會變遷的互動過程，揭示傳統鄉村社會向近代轉型的內在機制。

全書分為七章，圍繞近代國家與鄉村關係、政治變革與士紳轉型、鄉族組織與現代政治展開論述。第一章，作者闡述寫作本書的基本思路，簡要勾勒江西歷史地理與文化傳統。本書以近代政治變革為底色，圍繞士紳與鄉村社會文化傳統兩大主題，按照時間序列，從團練與鄉村社會權勢轉移，士紳與鄉村社會秩序重建，新式社團與士紳權力網絡重構，士紳與鄉村社會文化延續等角度，重構近代政治變革與鄉村社會變遷的歷史圖景，指出鄉村社會文化傳統的內在延續性與近代政治變革影響的有限性。

第二章對時代「大歷史」與地域「小歷史」進行背景交代。本章從家譜編修、神廟管理與會社組織發展三個方面，考察清中葉江西鄉村社會文化傳

統的基本內涵與形成機制。作者認為，《墨莊劉氏下重修房譜》反映出從族譜到房譜的轉變，是在宗法觀念變化、商人群體崛起和士紳階層主導下共同完成的，是清中葉以來江西鄉村社會中一種普遍的文化現象；清溪萬壽宮的創建及管理權的演變，體現各種社會力量借助萬壽宮進行重組，集中反映清溪社區權力結構演變的歷史趨勢及時代特徵；「會社」成為處理社會事務和文化生活的重要組織形式，既是明末以降政府職能不斷下移的結果，又與士紳階層和宗族等基層社會力量積極參與密切相關。

晚清時期太平天國運動爆發以及地方團練的組建與體系化，集中體現國家控制權的下移和社會政治結構的變化，地方軍事化進一步推動社會自治化。第三章在地方軍事化背景下，探討團練局的形成及其與士紳、宗族和村落之間的關係，揭示地方軍事化對鄉村社會權力結構的影響。咸同時期江西各地團練局的組建，是鄉村社會與宗族組織為應對太平軍進行的集體動員。隨着團練局成為戰時鄉村社會權力機構，其領導權與宗族組織之間的契合性，為宗族發展和權勢建構提供新的資源和空間。但地方軍事化催生的權力結構團練局，隨戰亂的結束便失去其政治合法性。

太平天國運動結束後，重建社會秩序和恢復經濟成為清政府的首要任務。作者在第四章着力探討士紳與鄉村社會秩序重建的互動關係。江西士紳階層和宗族組織在鄉村社會實現由臨時性軍事領袖向恆久性文化權威的轉變，不僅致力於復蘇鄉村經濟，還通過恢復教育體系、祭祀體系和慈善組織，重建鄉村社會秩序，使儒家道德價值體系得以強化。作者指出，由於江西士紳在重建鄉村秩序過程中，仍遵循儒家道德價值準則，對鄉村社會的重組，非但沒有衝擊，反而強化社會文化傳統，並攜此進入清末民國「大變革」時代。

清末新政促成各種與「舊傳統」相互交織的新式社團應時而生，在官、紳、民共同作用下，鄉村社會權力結構逐漸轉型。在第五章作者探討江西士紳階層通過組建新式工商組織和城鄉自治機構，全面參與地方社會各項事務，實現由傳統向近代的轉型；與此同時，自上而下逐級分設且分工明確的社團組織，在士紳、宗族等文化傳統的聯結下，實際運作中相互交織，構成立體的權力資源網。作者指出，清末民初新式社團的出現，既是源於國家制度新政推行，又是地方社會各種力量和文化傳統結合的產物，並逐漸成為新的地方權力中心。辛亥革命時期，地方權力真空，積漸所致形成的「民團」武裝逐漸成為軍政合一的地方權力中心，鄉村社會新舊勢力重組，地方政治格局呈現新態勢。值得注意的是，作者提出雖然地方士紳與宗族組織借助新

制度性資源，一定程度上導致鄉村社會權力結構的變奏，但士紳並沒有完全脫離鄉村社會文化傳統，而是在特定歷史條件下將其有機結合，重新構建自身社會權力網絡，促進鄉村社會文化傳統的創造性轉換。

在第六章，作者以近代江西宗族組織的歷史命運為討論核心，揭示中國傳統社會向近代轉型的內在機制與時代特徵。無論是組建團練和民團、推行地方自治、發展新式社團，宗族組織都滲入其中，表現出極強的能動性和包容性。面對時代變革，宗族組織自我調適，通過族譜編修政治化、宗祠重建管理社團化並發展宗族新式教育，成功完成時代轉型。民國時期，無論是義圖的復興，還是鄉村聯盟的延續，宗族仍是其中的核心因素，對地方政治產生深刻影響。義圖從「民間機制」到「官方體制」的演變，反映鄉紳、宗族等社會力量與書吏等各種仲介勢力、地方政府之間的利益糾葛。作者以「中洲團練局」、「羅氏宗祠管理委員會」、「北區和平同盟會」三者為例，指出江西鄉村聯盟呈現出由「團練局」到「同姓聯宗」再到「村落聯盟」的演變過程，集中體現特定時期地方社會的政治格局，反映晚清軍事化以來鄉村社會權勢轉移的歷史趨勢。

作者在結論章節中從近代鄉村社會演變的「新」體制與「舊」傳統、「團練」到「新政」中士紳轉型及其差異化、族群組織現代性三個方面進行總結，使全書既有創新價值，又有現實關懷。回歸傳統鄉村社會歷史脈絡，鄉村社會文化傳統與現代國家政治的關係並非二元對立，而是碰撞對沖、交織融合的。江西鄉族組織的現代性，主要表現為社團化、軍事化和行政化。從鄉村社會歷時脈絡出發，士紳階層的政治優勢雖然因制度變革受到挑戰，但其適應時代變化，既建構新的權力網絡，又強化自身與鄉村社會文化傳統的聯繫，完成由傳統向近代的轉型。

《近代政治變革與江西鄉村社會變遷》描繪一幅晚清民國政治變革與江西鄉村社會變遷的傳統與現代交織的歷史圖景，問題意識清晰，話題聚焦準確。全書歷時性地梳理以團練、地方自治和議會政治為特徵的政治體制轉型，賦予變動中的「傳統」不同的時代意義和社會文化內涵，在士紳和宗族推動下，通過軍事化、社團化和政治化與現代政權建設呼應，使中國近代社會轉型呈現出「傳統中的現代」與「現代性的傳統」的表徵。新舊雜陳的現象，正是中國傳統社會向近代轉型的內在路徑和社會機制。在受教之餘，筆者認為本書仍有一些論述未盡之處，可以拓展。在第二章對《墨莊劉氏下重修房譜》進行分析時，或可整理相關的家族世系吊線圖，繪製主要人物關係，論述會更清晰。作者指出「民團……是中國傳統社會內在運行機制長期

發展的結果」(頁201)，若將民團與團練在制度規定、地方實踐、兵源構成、演化歷程等方面進行細緻舉證對比，結論會更有說服力；同時，討論江西民團多使用《江西民報》，材料單一。「地方自治的推行，將地方自治推進了一大步」(頁251)，語句不通且表述冗餘。

王磊

廈門大學歷史系

**黎麗明，《從工匠到藝術家：20世紀的中國美術陶瓷從業者》，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21年，283頁。**

在一次閒談中，作者曾對我說：「好的研究者對變化是非常敏感的，他們會緊緊抓住發生變化的歷史過程，清晰翔實地把其中各種各樣的變動關係與核心的機制呈現出來。這是我的老師告訴我的，倍覺受用。」她所提及的老師就是其博導科大衛教授。時隔三年，終於有機會拜讀她在博士論文基礎上出版的這本專著，深感作者用心領會老師的理念，融匯貫通於這部心血之作。她所關注的「變化時刻」，便是近代中國的「工匠怎樣變成藝術家」以及「藝術家的身份怎樣建構而成」(頁22)？

受到西方藝術史的啟發，作者意圖捕捉的是以下的身份轉變：在近代化早期(15世紀)消費革命的背景，藝術批評與藝術贊助人的支持推動「藝術家」的身份建構，促成歐洲工匠轉變為藝術家。那麼，同樣處在近代化早期的中國，在清末民初是否出現工匠轉向藝術家的歷史過程？中國自身獨有的藝術脈絡與西學東漸而來的「美術」和「藝術」等標準，將「在中國近代的歷史時空相交匯產生怎樣的火花？」(頁11)想要探索這些問題，需「要找一種同樣歷史悠久、擁有一套源遠流長的審美標準，同時又在中西文化交流中長期擔任重要角色的藝術品作為研究對象」，因而「恐怕沒有什麼比陶瓷更為合適」(頁11)。基於這些考量，作者選擇聚焦20世紀以來美術陶瓷工匠身份轉變的建構過程來作答。

如果說作者的提問是試圖以中國經驗和西歐歷史相比較，那麼，其呈現的答案本身卻揭示中國內部豐富多元的「近代化」構造。此辯證的精彩作答之所以成為可能，很大程度是因為作者在研究方法上，獨具匠心地設置一組對比：以作為地方民窯的廣東石灣陶塑，對比作為歷代王朝官窯的景德鎮陶